

國立中興大學可用資金變化情形（執行情形公告）

110年1月1日至110年6月30日（\*1）

單位：千元

項目	期初金額	期末金額
現金及定存(A=1+2+3)	3,210,279	3,346,311
現金(1)	930,330	1,354,394
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2)	1,975,559	1,076,587
存款期間一年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3)	304,390	915,330
短期可變現資產(B=4-5+6+7)	77,860	68,210
流動金融資產(4)	1,975,559	1,076,587
流動金融資產屬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之部(5)	1,975,559	1,076,587
應收款項(6)	20,525	13,143
短期貸墊款(7)	57,335	55,067
短期須償還負債(C=8-9+10+11+12-13)	2,146,107	2,178,923
流動負債(8)	2,156,044	2,176,388
流動負債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9)	120,786	121,599
存入保證金(10)	109,595	122,837
應付保管款(11)	-	-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12)	1,254	1,297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13)	-	-
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D)	28,159	26,348
可用資金(E=A+B-C-D)	1,113,873	1,209,250

註1：現金及定存包括現金(含活期存款及自存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定期存款等)、流動金融資產項下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與投資項下存款期間一年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2：短期可變現資產係指得於短期內轉換成現金之財務或經濟資源，包括：流動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及短期貸墊款，其中流動金融資產不含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

3：短期須償還負債係指應於短期內支付現金之給付義務，包括：流動負債、存入保證金、應付保管款、暫收及待結轉帳項，但應排除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

4：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係指教育部及其他政府機關資本門補助款已列入現金或應收款項等資產科目，惟後續仍須依計畫購置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等項目，該等款項非屬學校可用資金。

5：可用資金係指學校帳上現金及定存加上短期可變現資產並扣除短期須償還負債與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係在衡量特定時點學校可運用之資金。

說明

1. 110年度第2季(1月1日至6月30日)可用資金期末較期初增加95,377千元，主要係學雜費已入帳，惟各單位相關業務推動或設備採購程序刻在辦理中，致現金較期初增加所致。

2. 110年度第2季(1月1日至6月30日)支出用途如下：

單位：千元

科目	金額
用人費用	1,027,959
服務費用	698,045
材料及用品費	200,512
租金與利息	91,388
折舊、折耗及攤銷	329,255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4,941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157,739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909
其他	205
合計	2,510,953